

项目代码：2401-440103-04-05-602201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荔发改投批〔2024〕12号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0801 项目 地块储备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 0801 项目地块储备项目建议书的函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函复如下：

一、为优化土地资源配置,保障标准化营院升级改造用地供给,适应训练基地化、综合一体化要求,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《0801 项目地块储备项目建议书》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。项目地块位于大坦沙岛东部,南临五秀路东临东海南路,用地面积 5775 平方米。项目为土地储备项目,主要是对地块现有权属人进行收储补偿、拆除地块现有建构筑物、土地平整、管线迁改等,通过划拨方式供应土地。

三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。项目估算总投资 11611.32 万元，其中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3 万元，征拆补偿费用及税费 11521.68 万元，不可预见费 6.64 万元。项目建设资金由财政统筹安排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土地开发中心负责建设实施。

五、建设起止年限。2024 年 1 月至 2027 年 1 月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2 月 2 日

公开方式：免于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、区统计局、区规划资源分局。

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 日印发
